2026年危险废物收集运输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代理机构编号：04-06-04A-2025-D-F-E31526）

2026年危险废物收集运输服务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编号：04-06-04A-2025-D-F-E31526）已经审批，项目资金为自筹资金；招标人为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欢迎符合资质并有意向的投标人提交密封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如下：

1、项目概况

1.1 招标范围：我司现负责经营、管理广东省危险废物综合处理示范中心项目一期工程，为全省提供危险废物的处置服务。

现因业务发展需要，委托供应商在合同有效期间内负责我司的危险废物运输（含返回包装物等）以及包装、装卸业务。合作标准依据：国家标准《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GB 6944-2012）、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42号）等法律法规。

1.2 项目预算：本项目预估预算总金额为750万元，最终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1.3 交货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梁化镇石屋寮南坑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4 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0日。

1.5 标段情况：本项目按实施区域及车型划分以下4个标段，划分情况如下：

标段名称	实施区域/车型	预估金额（万元）	中标人数量及份额
标段1	惠州市	400	2名，份额按70%：30%执行
标段2	广州市、佛山市、东莞市	60	2名，份额按70%：30%执行
标段3	粤东、粤西、粤北、珠三角部分地市	170	2名，份额按70%：30%执行
标段4	广东省，30吨挂车/自卸车	120	1名，份额按100%执行

注：1、本项目为框架采购，招标人不承诺满额执行，最终以实际发生量为准。

2、本项目各标段允许兼投兼中。

2、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须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2.2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且经营范围/运输范围应包括但不限于“危险废物”类别。

2.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2.4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能同时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或转包。

3、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05 日，每日上午 8：3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

3.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3.2.1 注册并登录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进行项目登记、获取招标文件。

（1）“注册”方式详见【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注册指引】，注册成功后请登录，登陆后可在【常用文件】处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2）“项目登记”方式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投标人获取文件”；

（3）如对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 8:30-17:30（工作日）。

3.2.2 招标文件费用：每个标段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购买文件、支付及下载文件”方式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购买文件”。）可选择下列任一种方式支付招标文件费用：

（1）网上支付：选择“网上支付”方式后，点击“提交”，使用微信或支付宝支付文件费用；

（2）电汇：以转账方式支付文件费用，并在支付阶段，将“转账凭证”上传至“附件”处（转账凭证应备注说明“招标代理编号后 6 位及项目简称”）；

3.2.3 在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完成登记、可下载文件即登记成功。

3.3　如无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接收该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12 月 16 日 09 时 30 分，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惠州市惠城区云山东路 4 号云山大院 2 号楼 3 楼招标中心开标室。**

4.2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4.3 出现以下情形时，招标人/代理结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1）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3）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4.4 本项目接受邮寄形式递交投标文件（仅接受顺丰邮寄，不允许通过同城快递方式或其他到付形式递交）

邮寄地址：惠州市惠城区云山东路 4 号云山大院 2 号楼 3 楼招标中心

收件人：李夏思

联系电话：18219068846

（备注：快递文件外包装及封面写上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注：①采用邮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确保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规定地点，投标人应确保纸质版响应文件的密封完好。在任何情况下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状况（包括但不限于：快递遗失、快递延迟、密封破损）均不承担责任。且快递须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在寄出前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登记核对。

②无论是邮寄方式还是现场递交方式，请按招标文件封装方式密封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到而其余未收到投标文件的一概不接收，请各投标人自行评估两种方式的递交时间，邮寄方式运输过程的任何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资格审查及正式投标人的确定方式

5.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于开标后进行；

5.2 审查方法：本次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上发布，其他媒体转载无效。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文本为准。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惠州市惠东县梁化镇石屋寮南坑

联系人：徐工

联系电话：134 2161 5460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惠州市惠城区云山东路4号云山大院2号楼3楼招标中心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3110910037672531526

联系人：李涛、沙新平、李夏思　182 1906 8846

电子邮件：gczbdl@126.com

招标人：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5日